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9月10日，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在成都高新区生物医药创新孵化园主持召开了《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新川生物医疗孵化园39-1东侧建设“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以下称“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办公及辅助功能区（1~3F）和实验区（6~11F）。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9月16日，成都高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以成高环诺审[2020]104号文下达了《关于对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0年11月，四川嘉盛裕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2023年10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46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238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5.17%。

（四）验收范围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主体工程及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 1、本项目环评中在4楼、5楼建设实验室；实际未建设，目前空置。
- 2、本项目环评中建设智慧口腔研究项目，精准口腔医学研究项目；实际未建设。
- 3、本项目环评中在5楼建设干细胞转化与医美研究项目；实际未建设，目前空置。
- 4、本项目环评中6楼建设骨牙再生与转化研究项目；实际6楼建设暨见病与全身病研究中心。
- 5、本项目环评中7楼建设骨结合与牙种植体研究项目；实际建设中7楼建设骨结合与牙种植体研究中心。
- 6、本项目环评中8楼建设罕见病与全身病研究项目；实际建设中8楼建设干细胞转化与医美研究中心。

7、本项目环评中9楼建设精准口腔医学研究项目；实际建设中9楼建设骨牙再生与转化研究中心。

8、本项目环评中10楼建设新型功能材料研究项目；实际建设中10楼建设骨结合与功能材料研究中心。

9、本项目环评中5楼~11楼产生有机废气、酸性废气或碱性废气、臭气，废气，各楼层产生的实验废气分别收集至对应的喷淋塔+干燥除雾+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53m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中5楼空置，6楼~9楼的酸、碱试剂及相关实验均在10楼或11楼进行，因此6楼~9楼仅产生有机废气一种实验废气，产生的实验废气分别收集至对应的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53m高排气筒排放；10楼~11楼产生有机废气、酸性废气、碱性废气、臭气等多种试验废气，产生的实验废气分别收集至对应的酸洗喷淋塔+碱洗喷淋塔+干燥除雾+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55m高排气筒排放。建设单位出具承诺，6楼~9楼不使用酸碱试剂，不开展相关实验。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

生活污水经园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放至园区生活污水排口，再排放至市政管网，经市政管网排放至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至人工湿地，经人工湿地处理后排放至洗瓦堰。

实验室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600m³/d）处理后排放至园区废水处理站排口，再排放至市政管网，经市政管网排放至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至人工湿地，经人工湿地处理后排放至洗瓦堰。

（二）废气

本项目6楼~9楼实验废气经集气罩分别收集至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分别通过1根53m高排气筒排放。

10楼~11楼实验室废气经集气罩分别收集至“酸洗喷淋塔+碱洗喷淋塔+干燥喷雾+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分别通过1根5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设备等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合理布局、设备减震、设备定期维护等措施控制噪声污染。

（四）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包括生活垃圾、未沾有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废实验成品。

生活垃圾由市政统一清运；未沾有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定期外售废品收购站；废实验成品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实验废液、废活性炭、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过滤器。医疗废物灭活后送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位于1F西侧）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医疗废

物单位处置；除医疗废物外的危险废物储存于危废储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处理站出口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生活污水排口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6 楼~9 楼实验室废气中非甲烷总烃（VOCs）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

10 楼~11 楼实验室废气中氨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排放限值；氯化氢《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VOCs）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

周界外无组织废气中氨监控点浓度最大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氯化氢监控点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VOCs）监控点浓度最大值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其他）。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监测数据达标，环境管理制度较完备，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标识，及时转运。
- 3、落实企业承诺，涉及酸碱试剂的实验均在建设有酸碱废气处理设施的楼层开展。

验收专家组： 王婷、许飞、胡增辉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口腔医学+前沿创新转化平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郑志	成都高投集团	现场代表	1518001501	5150201990712241	郑志	
李	四川总后	主任	1802015062	J12572198000021	李	
胡增辉	成都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3808171728	33108219830225139X	胡增辉	
王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主任	18980605368	65220119811011623	王	
杨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研究院	工程师	15828827141	3424019409152676	杨	
杨	成都信诺	工程师	1800271187	513801199010010811	杨	
敖进博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初设室工程师	15208172756	51011219950511601X	敖进博	
请	四川文宇口腔研究院	研究员	1850819157	140211198311032318	请	